

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函

地址：2422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(北棟)9樓
承辦人：魏雅惠
電話：02-89953628
傳真：02-89956471
E-Mail：yhwei@archive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檔應字第1120019868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41010000A_1120019868B_doc4_Attach1.png、
A41010000A_1120019868B_doc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請轉知所屬各級學校協助公告「奇蹟之島—1970~1980從
開發到保育臺灣建設檔案特展」活動訊息，並鼓勵師生踴
躍參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廣國家檔案應用，本局研析政府重要政策以回顧臺灣
建設發展歷程及對人民生活的影響，策辦旨揭特展，將於
本(112)年10月18日至114年5月29日上午9時至下午5時(放
假日停展)，於本局展覽廳(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北棟1樓)展
出。
- 二、參觀本特展將發給教師研習時數認證2小時，請於觀展後洽
服務臺辦理。歡迎學校申請預約導覽(網址[https://www.
archives.gov.tw](https://www.archives.gov.tw)，路徑：首頁/便民服務/申辦服務/本局
參訪及檔案應用指導/線上申辦服務)。
- 三、檢附電子海報及教育學習單(國小版及中學版)各1份。另本
展覽網頁亦將於本年10月18日開展日同步於檔案時光盒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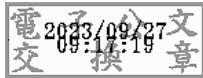
(<https://atc.archives.gov.tw>)及檔案支援教學網

(<https://art.archives.gov.tw/index.aspx>)上線，歡迎

瀏覽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、金門縣政府教育處、連江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